

证券代码：688772

证券简称：珠海冠宇

公告编号：2021-010

珠海冠宇电池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珠海冠宇电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21年12月13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已于2021年12月8日发出。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何锐先生召集并主持，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到会监事3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及《珠海冠宇电池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

监事会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使用和正常生产经营的前提下，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珠海冠宇电池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 年 12 月 14 日